苏州市审计局关于苏州市红十字会 2019年1月至2022年3月接受使用社会捐赠 情况审计结果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二十四条,苏州市审计局于 2022年5月18日至6月8日,对苏州市红十字会 2019年1月至 2022年3月接受和使用社会捐赠的情况进行了审计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和《苏州市审计局审计结果公告办法(试行)》规定,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:

一、被审计事项的基本情况

苏州市红十字会 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捐赠收入合计 1.18 亿元,其中捐款项目收入 6924.21 万元,主要包括"诚善" 贫困学生资助 248.19 万元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3455.93 万元、扶贫帮困 1804.44 万元、应急救灾 618.79 万元、其他定向捐款 541.67 万元,捐物收入 4639.49 万元,银行利息收入 249.12 万元;捐赠支出合计 1.07 亿元,其中捐款项目支出 6021.79 万元,主要包括"诚善"贫困学生资助 228.62 万元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3362.31 万元、应急救灾 496.35 万元、扶贫帮困 1133.69 万元、红十字事业 168.5 万元、定向捐助 527.61 万元,捐物支出 4587.48 万元,管理费用 50.16 万元。

二、审计评价意见

审计结果表明, 苏州市红十字会坚持服务大局、改革创新、主动作为, 聚焦"三救三献"主责主业, 努力凝聚社会力量, 注

重提供优质的人道服务,主动融入政府应急体系,统筹推进了疫情防控和红十字事业改革发展。

但本次审计也发现,苏州市红十字会在捐赠资金收支计划编制、大额捐赠支出的后续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,需进 一步改进和完善。

三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- (一) 2019 年 12 月, 苏州市红十字会与中国红十字基金会 人道教育基金建设红十字国际学院。至 2022 年 5 月底, 苏州市红 十字会对该学院后续建设情况未主动进行后续监管。
- (二)2020年10月,苏州市红十字会捐赠部分学校60万元, 用于博爱班建设,该项支出未经党组会集体讨论决定。
 - (三) 苏州市红十字会未编制全年捐赠资金收支计划。

四、审计建议及整改情况

针对上述问题,审计建议:加强对涉及捐赠款物的重大项目和大额资金的后续管理,完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机制,建立捐赠资金收支计划编制制度。

审计后,苏州市红十字会积极落实审计整改,出台了《苏州市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》,目前上述问题已经全部整改到位。